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授予硕士专业学位审核结果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位工作管理办法》，经 2020 年第三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全面审核，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授予李旭鹏等 21 位同学专业硕士学位。现将拟授予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名单公示如下：

授予会计专业硕士学位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李旭鹏	2016011039	潘瑞生	2016011040	朱荣	2016011044	田治强	2016011045
郝茜	2016011041	杨敏孜	2016011038	任敏敏	2017021036	吴佳芮	2018021024
韩笑	2018021004	王穆清	2018021018				
授予审计专业硕士学位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韩文煊	2018012004	陈垚	2018022003	郭绅	2018022008	侯淼鑫	2018022009
李越	2018022014	刘佳霖	2018022016	刘伟男	2018022019	马骁一	2018022023
孙美朦	2018022025	汪珍英	2018022026	张会会	2018022029		

若对授予以上人员学位有异议，请在 7 日内（即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止）以书面的形式向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研究生部 3117）反映。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